

專案質詢

8-1-9-0648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25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吳委員秉叡，針對核二廠螺栓斷裂之嚴重核安消息遭刻意隱匿，且未經正常行政程序即逕自更換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螺栓斷裂的成因可能反應出金屬疲勞，有鑑於此，核二廠應先停止運轉，並做全面設施零件檢測；但台電未送審就逕自更換，修復六根螺栓與更新水泥，此行為不僅破壞了現場追查真相的機會，且目前全世界並無此事故先例，如何能確保換裝程序正確。此事件顯見台電與原能會雙雙失職，違反核子反應器設施管制法，特針對以下問題提出疑義：

- 一、核二廠螺栓斷裂，台電公司花費 1 億元更換六根錨定螺栓，有無官商勾結貪污情事？
- 二、螺栓修復計畫迄今能在原能會審查中，如果到時原能會發現不符規定。是否又需多花一億元重新更換？
- 三、為何未經原能會審查就逕自行更換，有何核安問題？